

# 北京市水务局

京水行许字〔2023〕933号

## 北京市水务局关于 顺义新城中央公园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涉水事项论证报告的审查意见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顺义新城中央公园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涉水事项论证报告》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有关意见如下：

一、项目地块位于顺义区，用地范围东至仁安路、西至现状坤安路、南至现状顺祥街、北至现状顺兴街。经研究，在落实水务各项要求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涉水事项论证报告。

二、项目地块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61.78 公顷，用地类型为二类居住用地、托幼用地、机构设施养老用地、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公园绿地、社会停车场用地、城市道路用地等，总建筑面积约 49.45 万平方米。规划水平年为 2026 年。

三、主要水影响控制指标如下：

（一）项目地块按控规完成开发后，实行用水总量控制，总用水量不超过 89.52 万立方米/年，其中新水用量不超过 43.61 万立方米/年、再生水用量不超过 45.91 万立方米/年。

(二) 项目地块新水由顺义新城供水管网供给，主供水厂为马坡水厂。

(三) 项目地块再生水由顺义新城再生水管网供给，主供水厂为马坡再生水厂。

(四) 项目地块实行雨污水分流，雨水规划排入潮白河，污水规划排入马坡再生水厂。

(五) 项目地块雨水排除标准为 3 年一遇。建设用地综合径流系数不超过 0.38。

(六) 项目区执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 北方土石山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

(七) 项目地块用水量限值及雨水径流系数控制上限详见附件。

四、项目地块实施二级开发前，应按要求履行相关涉水审批程序。

五、项目地块设计阶段应严格落实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地块开发过程中，须优先实施各项水务基础设施，并落实雨水利用和水土保持等相关要求。

六、项目建设单位应合理安排建设时序，与供排水设施建设做好协调、衔接，确保项目区建成后供排水安全。

七、如果项目周边市政方案、用地性质或建筑规模发生较大变化，应开展变更涉水事项论证审查。

附件：顺义新城中央公园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用水量限值及雨水径流系数控制上限汇总表

北京市水务局

2023年11月2日

抄送：顺义区水务局，市水务政务中心，市供水中心，市排水中心。

## 附件

### 顺义新城中央公园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用水量限值及雨水径流系数限值汇总表

用地编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公顷)	建筑规模 (万平方米)	用水总量 限值 (万立方米年)	新水用 量限值 (万立方米年)	再生水用 量限值 (万立方米年)	径流系数 限值
SY00-1101-0502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	3.41	6.14	11.24	5.60	5.64	0.32
SY00-1101-6001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	4.67	8.41	15.39	7.67	7.72	0.32
SY00-1101-0601	R2 二类居住用地	5.12	8.70	10.59	6.99	3.6	0.40
SY00-1101-6002	A334 托幼用地	0.51	0.41	0.55	0.51	0.04	0.39
SY00-1101-0504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	0.97	2.43	4.41	2.22	2.19	0.43
SY00-1101-0506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	0.99	2.48	4.49	2.26	2.23	0.42
SY00-1101-0603	R2 二类居住用地	1.36	1.63	2.02	1.30	0.72	0.47
SY00-1101-0607	R2 二类居住用地	1.42	1.70	2.11	1.36	0.75	0.46
SY00-1101-6003	S4 社会停车场用地	0.90	/	0.01	/	0.01	0.64
SY00-1101-0507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	1.48	2.66	4.87	2.43	2.44	0.42
SY00-1101-6004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	4.46	8.03	14.70	7.33	7.37	0.32
SY00-1101-6005	A61 机构养老设施用地	0.50	0.80	1.18	1.07	0.11	0.41
SY00-1101-0610	R2 二类居住用地	3.79	6.06	7.40	4.87	2.53	0.40

用地编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公顷)	建筑规模 (万平方米)	用水总量 限值 (万立方米/年)	新水用 量限值 (万立方米/年)	再生水用 量限值 (万立方米/年)	径流系数 限值
	G1 公园绿地	20.30	/	8.53	/	8.53	0.17
	S1 城市道路用地和 T2 公路用地	11.90	/	2.03	/	2.03	0.73
	合计	<b>61.78</b>	<b>49.45</b>	<b>89.52</b>	<b>43.61</b>	<b>45.91</b>	/